

## 珠海艾派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暨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艾派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16年2月19日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艾派克,证券代码:002180)于当日上午开市时起临时停牌。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司筹划的重大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于2016年2月26日发布《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18),公司股票(证券简称:艾派克,证券代码:002180)自2016年2月26日上午开市起继续停牌。

2016年3月5日、2016年3月11日,公司根据规定发布《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2016-020、2016-022),上述相关公告具体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目前,公司以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动各项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与交易对手方的商务谈判、签署框架性协议等,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会议,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议案。

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工作尚在进行中,公司预计无法按照原计划在2016年3月18日前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及相关文件并复牌。为了保护投资者利益,避免股票价格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艾派克,证券代码:002180)于2016年3月18日开市起继续停牌。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及有关各方将全力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公司承诺争取于2016年5月18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股票将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公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后复牌。

如果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将根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延期复牌申请未获交易所同意的，公司将发布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公告，公司股票同时复牌，公司承诺自复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公司对延期复牌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表示歉意。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的有关规定，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将充分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公告，直至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确定并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告后复牌。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珠海艾派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十八日